



回答:

问: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是何组织?

答: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AASB)是澳大利亚政府机构,负责制定、发布和维护根据澳大利亚公司法实施的会计准则。《2001年澳大利亚证券及投资委员会法》明文规定了该委员会的职能和权力。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的愿景是成为公认的全球卓越中心,为制定高质量的财务报告准则做出与众不同的贡献。

问: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有何职责?

答: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的使命,是为澳大利亚所有经济部门制定并维护高质量的财务报告准则,并为制定全球财务报告准则做出贡献。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的主要准则制定目标在 2006 至 2007 年度报告中做了说明,目标如下:

1. 发布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文件的澳大利亚版本;
2. 制定对相似交易做一致处理的准则;
3. 显著影响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制定;
4. 确认需要基础审核的领域,引入准则,覆盖这些领域;以及
5. 促进全球统一的会计准则应用和解释。

问:

何谓会计准则和会计解释?

答:

会计准则属技术性公告,这种公告为特定类型的交易和活动规定会计核算要求。会计方面的要求会影响实体机构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发布。

会计解释是另一种类型的技术性公告,这种公告为适用于特定交易或活动的准则要求提供解释。通常在适用准则要求具有多样性时需要进行解释。

实体按照公司法编制财务报表时,会计准则具有法律效力。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要求通过将解释列入强制性的会计准则加以运用,因此解释具有法律效力(澳大利亚会计



准则委员会 1048 号准则的解释和应用)。

问：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如何制定准则和解释？

答：

[点击此处](#)查看准则制定程序的流程图。

问：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制定的历史是怎样的？

答：

澳大利亚的会计准则最初由专业会计机构制定，并通过道德规范加以执行。

自 1966 年起，专业机构共同运作澳大利亚会计研究基金会(AARF)，该基金会最终包含会计准则委员会(AcSB)和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PSASB)。这些委员会密切合作，为私营领域和公共部门机构提供会计准则。

1984 年初，会计准则审查委员会(ASRB)由公司和证券部长理事会设立，审查专业机构制定的准则，并经其批准赋予这些准则公司法效力。该体系按照《1981 年公司法》(联邦)和相应的州/领地法规运作。1988 年会计准则审查委员会和专业机构的会计准则委员会合并，而会计准则审查委员会继续与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密切合作。

会计准则审查委员会依照《1989 年澳大利亚证券委员会法》重建，并于 1991 年更名为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AASB)。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制定的准则遵照《公司法》实施。

另一次重组于 2000 年实施，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与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合并。新的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按照《1989 年澳大利亚证券及投资委员会法》正式重建(并更改名称)。监管的变化还包括由澳大利亚政府建立财务报告委员会(FRC)，监督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的活动。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的准则现在按照《2001 年公司法》实施，而委员会根据《2001 年澳大利亚证券及投资委员会法》继续运作。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制定机构还付出巨大努力，在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C)的领导下促进国际会计准则的制定，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成立于 1973 年，并于 2001 年成为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IASB)。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还寻求将其准则与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的准则进行协调及融合，并协助国际会计师联合会的公共部门委员会(PSC)为公共部门制定准则。公共部门委员会现称为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IPSASB)。

2002 年，财务报告委员会向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提出了一个广泛的战略方向，要求采用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的公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于是，《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澳大利亚版本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或之后适用于年度报告。澳大利



亚会计准则委员会还保留了一些国内准则和解释。

2003年，财务报告委员会还向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提出了又一个广泛的战略方向，内容是在公共部门报告中协调政府财政统计(GFS)和公认会计准则(GAAP)。

问：

会计准则在企业界的目标和重要性何在？

答：

符合会计准则的通用财务报表应充分体现一个组织的财务状况、财务表现和现金流量。该资料将有益于业主、投资人、债权人、分析师、员工、监管机构以及其他决定和评估稀缺经济资源分配的人员。

各公司和其他组织采用会计准则时，其制作的通用财务报表将更具可比性。这让投资者和其他财务报表用户可以更好地对这些组织进行比较。

财务报表还提供了一种方式，组织管理及管制机构借此向该组织的资源提供者负责。公共部门组织和私营领域非赢利实体财务报告的一个特别重要的方面是提供可问责信息。

问：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与财务报告委员会、审计和鉴证准则委员会、澳大利亚证券及投资委员会、澳大利亚金融监管局、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有何关系？

答：

财务报告委员会为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制定程序提供广泛的监督。财务报告委员会任命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除主席外的其他委员，并向该委员会提供广泛的战略指导。但是，《2001年澳大利亚证券及投资委员会法》限制财务报告委员会参与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的技术审议。

与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一样，审计和鉴证准则委员会(AUASB)亦按照《2001年澳大利亚证券及投资委员会法》运作，并接受财务报告委员会的监督。审计和鉴证准则委员会制定审计准则，按照澳大利亚公司法实施。除拥有共同办公机构和设施外，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与审计和鉴证准则委员会之间没有直接关系。

澳大利亚证券及投资委员会(ASIC)负责执行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按照《2001年公司法》发布的会计准则。澳大利亚证券投资委员会有权向公司发布分类命令或具体命令，在确信救济的法定要求得以满足的情况下，提供免于法案某些要求，包括免于采用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准则的救济。澳大利亚证券及投资委员会将其在实践中观察到的重大问题提交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研究。



澳大利亚金融监管局(APRA)负责监管银行、保险企业和其他批准的吸收存款的机构。澳大利亚金融监管局审查实体遵守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会计准则的情况，作为其监管流程的一部分。

The Australian Stock Exchange (ASX) provides facilities for the listing and transfer of 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ASX)为上市公司的证券发行和转让提供场所。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要求上市公司按照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的会计准则编制可比较的通用财务报表。

问：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与澳大利亚政府和国际准则制定机构之间是何关系？

答：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是澳大利亚政府机构，向公积金及公司法部长汇报工作。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的主要经费来自澳大利亚财政部职责范围下的国会拨款。还有其他大量资金来自各州和领地政府、专业会计机构和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IASB)是国际会计准则基金会(IASCF)的一部分，该基金会是一家独立的私营部门机构，总部设在伦敦。澳大利亚政府每年向国际会计准则基金会提供大量资金支持其活动。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致力于为公众利益制定单一的、高质量的全球会计准则，准则要求在通用财务报表中使用透明和可比较的信息。为达到这一目标，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与各国会计准则制定机构合作(如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实现全球会计准则的融合。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IPSASB)是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下属的一个委员会。国际会计师联合会的经费主要由其成员提供，其成员为世界各地的专业会计机构。这些机构可提议任命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以及国际会计师联合会其他委员会的成员。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专注于国家、地区和地方政府、相关政府机构及其成员的财务报告要求。委员会通过发布和加强基准指导处理这些要求，并在会计人员之间和公共部门工作人员或依靠其工作的人员之间促进信息交流。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在为澳大利亚公共部门实体制定和发布会计准则时，参考了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的工作。

问：

何谓《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其如何影响澳大利亚会计业？

答：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是用于描述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的权威公告的总称。从技术角度来说，《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包括：



1. 两套准则：明确称为《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一套准则和较老的一套《国际会计准则》，以及
2. 两套解释：原常务解释委员会(SIC)发布的解释和目前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下属的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IFRIC)的解释。

在财务报告委员会的广泛战略指导下，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各实体按照《2001年公司法》的规定于2005年1月1日起或之后在年报中应用这些准则。这样可以确保赢利实体根据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准则编制的通用财务报表，亦将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一致。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有一项交易中立政策，意思是各类实体进行相似的交易和活动时应使用相似的方式核算，无论是赢利部门、非赢利私营部门、还是公共部门——除非在特殊情况下有充分理由需要区别对待。为使其能在澳大利亚国内采用，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在编制新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以及修订准则时，考虑到了私营和公共部门中非赢利实体的特殊需求。

问：

澳大利亚公告编号体系与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编号体系是如何关联的？

答：

澳大利亚公告	相应的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公告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准则	
从 1 开始编号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
从 101 开始编号	国际会计准则(IAS)
从 1001 开始编号	无对应准则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紧急问题小组解释	
从 1 开始编号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解释



从 101 开始编号	常务解释委员会(SIC)的解释
从 1001 开始编号	无对应解释

问：

在何处可找到国际会计准则？

答：

如果您是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IASB)的付费用户，可在该委员会的网站上获得委员会发布的所有公告。欲知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详情，可浏览 www.iasb.org。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的所有公告，可从其网站 <http://www.ifac.org/PublicSector> 上免费获得。

问：

全球还有哪些会计准则制定机构？

答：

除了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IASB)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IPSASB)，许多国家和地区都有国家会计准则制定机构。仅举数例如下：加拿大、中国、法国、德国、香港、日本、韩国、拉脱维亚、黎巴嫩、马来西亚、新西兰、尼日利亚、新加坡、南非、斯里兰卡、瑞典、英国和美国。

问：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如何制定准则和解释？

答：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采用综合的正当程序来制定公告。委员会鼓励制表人、审计人员和财务报表用户参与到如下所列的程序中。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的准则制定程序在其网站上用[图表](#)概括。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采用的正当程序可包括以下步骤：

1. 利用媒体、警报、出版物和其网站上的其他方式，与广大有意方交流观点和提议；
2. 通过征求意见草案、评论邀请、提议解释和其他征求意见的文件，邀请公众对拟议公告发表意见；



3. 与各有意方会谈，包括举行圆桌会谈和咨询小组会议；
4. 出版选定的委员会文件，并在向公众开放观察的委员会会议上讨论技术问题；
5. 出版委员会会议《活动警报》(Action Alerts)和会议记录。

问：

如何向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提交意见信？

答：

浏览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征求意见的页面，并利用该处链接以规定的文件提交信件，或者

将提交文件/意见信发送至 standard@asb.gov.au；或者

将提交文件/意见信寄往以下地址：

Submissions

Australian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P.O. Box 204

Collins Street West VIC 8007

Australia

问：

在何处可以查到我的意见信已经提交？

答：

意见信和提交文件可在网站的**工作进展(Work in Progress)**部分查看。有些可通过草案文件查到，这些草案文件不再向公众征询意见，但还未被最终公告替代(见**未决(Pending)**部分)，而其他的可在归档草案文件中查到(见**档案(Archive)**部分)。

问：

草案解释的两种类型是怎样的？

答：

1.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解释草案

这些解释草案由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下设的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发布，是其正当程序的一部分，以便就拟议的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的解释获得成员成员的反馈。解释草案与提议准则征求意见草案类似。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与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解释等同的解释，以便适用于澳大利亚，委员会还发布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的解释草案征求成员反馈。通常，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在其网站上发表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的解释，而不经澳大利亚本地化。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要求成员在提交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的日期之前发表意见。在向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正式提交解释草案时，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将充分考虑澳大利亚成员的意见。



2.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拟议解释

这些解释草案由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是对拟议中国内解释征求成员反馈的正当程序的一部分。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在决定是否发布当地解释(将编号为 1000 系列)及其内容时，将考虑澳大利亚成员的意见。这些解释不与国际解释对应。

问：

何谓进展中的澳大利亚解释问题？

答：

进展中的澳大利亚解释问题是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目前正在研究的所有解释问题的列表。进展中的问题包括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议程中的议题以及其他任何国内解释问题。该表提供更多的有关**进展中解释问题(interpretation issues in progress)**详情而非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工作程序(work program)**概况，后者另在网站上提供。

问：

何谓拟议中的委员会议程决议？

答：

处理那些考虑发布当地解释的问题时，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通常在网站上发布**拟议中的议程决议(proposed agenda decision)**，征求成员意见，而不建议制定解释。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通常指出提议的理由。

如果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确定其提议不制定一项解释，将发布一项正式的**委员会议程决议(Board agenda decision)**。这些决议亦称为“议程否决声明”或“非列入议程的项目”。

如果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决定将该问题列入议程，则不会发布正式的委员会议案决议。决议将载于会议记录中，该问题随后将出现在**委员会工作程序(Board work program)**中或澳大利亚解释**进展中问题(issues in progress)**列表内。

问：

如何要求将某项议题列入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议程中？

答：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将随时考虑成员要求，处理新问题或解释、审查或修订现有公告，将其作为潜在议程项目。

欲提交要求，请发送电邮至 standard@aasb.gov.au 或邮寄至以下地址：

The Chairman
Australian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P.O. Box 204
Collins Street West VIC 8007



Australia
The Chairman
Australian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P.O. Box 204
Collins Street West VIC 8007
Australia

问：

了解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活动最新情况的最佳方式是什么？

答：

查看网站的[新闻\(News\)](#)部分了解关于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工作的最新情况。检查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目前的[工作程序\(work program\)](#)，可以确认目前开展的项目及其进展。

查看[会议日程\(meeting calendar\)](#)了解将举行的会议。

预订[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网站更新通知服务\(AASB Website Update Notification Service\)](#)，这是一项免费电子服务，网站添加新文件时将提醒您。您还将收到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按季度发行的电子通讯“Transparency”。

问：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是如何构成的？

答：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是一个独立的澳大利亚政府机构。主席由财政部长任命，委员由[财务报告委员会\(Financial Reporting Council\)](#)任命。

欲知详情，请浏览[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组织结构\(AASB organisational structure\)](#)图表。

问：

如何成为委员会的委员？

答：

财务报告委员会(FRC)定期接受委员会成员任命申请并由该委员会的提名委员会实施评估。

问：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会议向公众开放吗？

答：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的会议、圆桌会谈以及与咨询小组举行的会议通常向公众开放，但只接受观察员；观察员不参加会议讨论。

欲注册成为会议观察员，请[点击此处](#)，并按照指示注册。



问：

我需要购买公告的副本吗？

答：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是个非赢利组织。我们销售准则印刷本及其他出版物，用以支付印刷成本。但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的大多数出版物可在其网站上免费获得。全部权威公告，包括会计准则和会计准则汇编可在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网站上免费下载。

问：

准则如何修订？

答：

准则修订的方式或者是重新发布整体准则，或者是发布修订准则，表明对另外的准则做出这些修订。通过修订准则做出修订时，各项修订准则的汇编版本将随后发布，以便其针对修改内容进行更新。

问：

何谓《会计准则汇编》？

答：

会计准则汇编(或编纂)是在特定日期(编纂日)主要准则的表述。汇编的准则包括自原始准则制定之日起至编纂日期(包括该日期)所做的全部修订。

每项汇编的准则包括编纂详细资料：编纂所含的准则、影响的条款、最近修订的准则的日期和修订生效日期，并提供编纂日期。准则的汇编版不包括序言或原始准则首次发布时的大部分附加材料。

问：

如何发现准则经过哪些修订，这些修订何时生效？

答：

每项准则的汇编版本指明所做的修订及其实施日期。准则的修订历史在内容页面后的编纂信息中提供。内容包括：

- 准则列表，提供每项准则在编纂版本的编号以及每项修订的生效信息和其他相关信息；以及
- 修订列表，提供修订准则各条款的修订历史。



问：

何谓《法律文书联邦公报》(FRLI)?

答：

《法律文书联邦公报》是堪培拉联邦司法部维护的法律文书数据库，其中包括法院法规和制度以及其他文书。2005年1月1日之后制定的原始和编纂的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准则均登记在《法律文书联邦公报》数据库内，并可从其网站上下载(<http://www.frli.gov.au>)。《法律文书联邦公报》登记的方式取代了早期的法律文书公报制度。

《法律文书联邦公报》数据库是司法部开发的新的法律资料库的一部分。该系统称为“ComLaw”，包括：

联邦主要立法以及其他附属文件和资料，均为电子形式；以及

《法律文书联邦公报》(FRLI)，按照《2003年法律文书法》于2005年1月1日建立，是法律文书和法律文书编纂的权威资源。

问：

何处可以找到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网站上使用的主要会计术语和缩写词？

答：

公告术语列表可在[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词汇\(AASB Glossary\)](#)页面上获得。

缩写词列表包含在[链接和缩写词\(Links and Acronyms\)](#)页面上。